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和必要性

公司供应链业务主营钢材、铝材、煤焦等品种，为有效的防范、化解库存和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库存和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控制经营风险，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包含控股下属公司）拟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二、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交易方式

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在中国境内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与公司经营有关的期货品种，如钢材、铝材、煤焦等品种。公司期货持仓与现货交易数量相匹配，最大套期保值比例不超过现货交易数量的100%。

2、交易金额

为控制资金风险，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预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不超过7,500.00万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保证金金额将不超过该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3、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4、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三、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公司进行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可规避库存和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管理经营风险。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和风管理制度，已积累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实战经验。公司现有的自有资金规模能

够支持公司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所需资金，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因此，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

四、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公司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公司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公司虽然建立了期货套期保值内控体系，但仍存在着可能会产生由于操作失误等其他过失原因导致内控体系执行失效的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

5、**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各项措施切实有效且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同时也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2、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一定程度内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且与公司经营的产品相关性最高的期货品种。

3、公司以自己名义设立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不会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公司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对保证金的投入比例进行监督和控制，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及时平仓规避风

险。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与岗位牵制机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5、公司将建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即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6、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六、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套期保值交易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公司经营需求进行，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因此，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